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2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会议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机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予以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修改后的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充分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公众股东和中小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形成稳定的回报周期，以长期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意见。

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 年-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了修改。因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利润分配政策予以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黄俞先生、童利斌先生、易培剑先生、刘佼女士、张诗平先生、邓劲光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6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4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预计 2014 年度将与关联方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950 万元，主要系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与销售商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黄俞先生、童利斌先生、易培剑先生、刘佼女士、张诗平先生、邓劲光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

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6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